

内蒙古福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暨暂不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福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福瑞股份”）因筹划重大事项，该事项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福瑞股份，股票代码：300049）自2017年12月4日（星期一）上午开市起停牌，同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54）。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情况公告。

停牌期满1个月，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1月4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1个月。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4日披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

停牌期满2个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2月2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延期复牌的议案》，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2月5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

2018年3月2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延期复牌的议案》公司股票自2018年3月5日（星期一）开市起继续停牌不超过3个月，停牌时间自停牌首日起累计不超过6个月。

2018年6月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的相关议案，详见6月4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231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因此，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原则上继续停牌

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待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事后审核结果后另行通知复牌。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需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组的正式方案、标的资产的评估报告需经国务院国资委备案、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次交易、国务院国资委批准本次交易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能否获得核准，以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相关规定，如公司本次交易事项停牌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交易事项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福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六月四日